

2025 年度湖南省信访局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湖南省信访局 2025 年度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5 年度省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湘财绩〔2026〕2 号）要求，我局党组高度重视，认真组织，按时完成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 2025 年度我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负责处理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给省委、省人民政府及其领导同志的来信，受理、转送、交办、督办通过信访渠道提出的信访事项，接待到省委、省人民政府来访的群众。

2. 负责汇总分析通过信访渠道向省委、省人民政府提出的重要意见建议，并向省委、省人民政府报告。

3. 负责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加强信访法规宣传教育，维护信访秩序。指导市州、县市区和省直各部门（单位）的信访工作，提出改进工作、完善政策和追究责任的建议。

4. 承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单位）转送、交办、督办的信访事项，承办省委、省人民政府交办的信访事项，并按要求做好处理结果的反馈。

5. 对紧急重大的信访问题和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以及

人事分离、人户分离、人事户分离的信访问题，进行查办或者协调处理。

6. 向有关市州、县市区和部门（单位）转送、交办、督办信访事项，并审查处理结果。

7. 调查研究、综合分析群众信访反映的情况和问题，及时向省委、省人民政府报告，并提出解决问题的意见或者建议。

8. 履行省人民政府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工作职责。

9. 承担省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研究的事项。

10. 完成省委、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湖南省信访局属湖南省人民政府直属机构，2025 年纳入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仅局机关本部 1 个单位，与上年持平。局机关内设办公室、综合调研处、政策法规处、督查处、办信处、网络信访处、接访一处、接访二处、驻京劝返处、机关党委（人事处）等 10 个职能处室。

（三）人员编制情况

2025 年年末我局编制人数 85 人，较上年增加 2 人，其中公务员编制 84 人，工勤人员编制 1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数 81 人（较上年数增加 5 人），退休人员 30 人。其他聘用人员 21 人，保安及水电工 16 人。

（四）年度绩效目标

2025 年省信访局整体绩效目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扛牢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紧紧围绕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工作大局，坚持人民至上，坚持底线思维、法治思维，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为主线，加强信访工作行为和群众信访行为的“双向规范”，推动落实属地责任、领导责任、部门责任，持续开展信访问题源头治理攻坚行动，提高初信初访办理质量，多措并举攻坚信访积案，推进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进一步推动全省信访工作提质增效，奋力开创全省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努力为全省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新贡献。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一是着力强化党对信访工作的领导；二是着力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三是继续深入开展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四是全力推进重复信访治理；五是着力防范化解突出矛盾风险。

（五）部门收支情况

2025 年收入决算数 5357.20 万元，支出决算数 4459.74 万元，2025 年年末结转和结余 897.45 万元。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执行率为 83.25%，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执行率为 79.92%，同比提高了 3.33 个百分点。

1. 收入情况

2025 年年初预算收入 3941.1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941.16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等收入。

2025 年收入决算数 5357.20 万元。一是年初预算收入 3941.16 万元。二是年中追加各类预算经费共计 472.36 万元，其中追加各类人员经费 369.80 万元，中央巡视期间接访费用 44.56 万元，接访楼安全升级改造经费 40 万元，中央某专项补助资金 18 万元等。三是上年度结转和结余 943.67 万元。

2. 支出情况

2025 年支出决算数 4459.74 万元，预算执行率 83.25 %。其中：基本支出决算 2627.39 万元、项目支出决算 1832.35 万元。2025 年末结转和结余 897.45 万元，

与 2024 年度的 4229.25 万元相比，本年度支出增加 230.49 万元，上升 5.45%，支付执行率提升 3.33 个点。2025 年度基本支出 2627.39 万元与 2024 年基本支出 2547.53 万元相比，增加 79.86 万元，上升 3.13%，其中：2025 年度人员经费支出 2292.49 万元与 2024 年度的 2212.09 万元相比，增加了 80.40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加人员 5 人；2025 年度公用经费 334.90 万元与 2024 年度 335.44 万元相比，减少 0.54 万元。

基本支出系保障我局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

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和退休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退休费、抚恤金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包含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经费、其他事业类发展资金。其中业务工作经费主要为接访楼安全升级改造等;运行维护经费主要为省驻京信访办工作经费、长沙分流中心日常维护和管理经费等;其他事业发展资金主要为信访工作聘用人员经费、信息化服务项目、舆情监控系统服务、信访理论课题研究经费、全省信访系统干部职工投保意外险、上访接济费、信访干部培训费、重复信访积案法律专家咨询费、因公出国经费、挂职锻炼干部经费等事项。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我局纳入年度绩效自评范围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3941.16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472.36 万元,上年结转和结余 943.67 万元,总计 5357.20 万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4459.74 万元(包含基本支出 2627.39 万元、项目支出 1832.3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897.45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我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2742.53

万元，决算数 2627.39 万元，结余 115.1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5.80%。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结余数	执行率
基本支出	2742.53	2627.39	115.14	95.80%
其中：人员经费	2389.70	2292.49	79.79	95.93%
日常公用经费	352.83	334.90	17.93	94.92%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支出预算数 2614.67 万元，决算数 1832.35 万元，结余数 782.32 万元，预算执行率 70.08%。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结余数	执行率
项目支出	2614.67	1832.35	782.32	70.08%
其中：业务工作经费	40.00	19.57	20.43	48.93%
运行维护经费	1725.34	1139.29	586.05	66.03%
其他事业发展资金	849.33	673.49	175.84	79.30%

（三）“三公经费”支出使用情况

2025 年“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预算数 71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2025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 33.85 万元，与 2024 年决算数 35.50 万元相比，减少 1.6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用支出增加 3.79 万元；公车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4.93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 0.51 万元。本年“三公经费”预算控制率 47.68%，与 2024 年相比，同比减少 4.65%。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 预算数	2025 年 决算数	2024 年 决算数	2025 年 控制率 (%)	2025 年 同比增 减率(%)
合 计	71	33.85	35.50	47.68	4.6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10	3.79	6	37.9	
2.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49	29.88	34.81	60.98	14.20
其中：公车购置费	0	0	0	0	0
公车运行维护	49	29.88	34.81	60.98	14.20
3.公务接待费	12	0.18	0.69	1.5	73.80

2025 年末公务车辆编制 12 辆，较上年编制数增加 5 辆，主要原因是经省机关事务管理局批准同意，省驻京办 5 台公务车辆调拨我局。2025 年末实有车辆 12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台，应急保障用车 8 台，其他用车 3 台。

（四）“会议费”、“培训费”经费支出使用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12.93 万元，与上年实际支出 13.86 万元相比，减少 0.93 万元，减少 6.70%。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39.62 万元，与上

年实际支出 2.39 万元相比，增加 37.23 万元，增加 1557.74%。
具体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 年决算数	2024 年决算数	差异额	差异率（%）
会议费支出	12.93	13.86	0.93	6.70
培训费支出	39.62	2.39	37.23	1557.7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局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我局 2025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局 2025 年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5 年，全省信访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及国家信访局决策部署，扛牢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在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集中化解重复信访突出问题、加强源头预防前端化解等方面聚焦发力、创新突破，全省信访形势稳中有进、总体向好，取得了全省到国家信访局信访登记总量（同比下降 10.47%）、全省

重复信访量（同比下降 13.85%）“双下降”、信访工作法治化质效稳步提升（有 9 项可量化指标好于上年全省平均水平）“一提升”的工作成效。总体来看，我局绩效目标明确，预算编制及决算执行较为准确，支出管理规范，财务管理制度完善，部门整体绩效良好，自评得分 96.66 分（详见附件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等级为“优”。具体工作情况如下：

（一）坚持高位推动，着力构建齐抓共管工作格局。全省各级党委政府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信访工作的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紧扣社会关注热点、紧扣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省委常委会、省政府常务会 7 次研究部署信访工作，14 个市州党政负责同志纷纷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要求，严格执行“321”机制研究具体信访问题。省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加强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3 位召集人先后 3 次召开全省性会议调度，省信访局分解任务、重点督查、狠抓落实。认真落实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及国家信访局要求，将领导干部下访接访作为联系服务群众的一项重要制度来落实，聚焦重点领域、重点问题、重点人员。形成了省级领导带头下访、市级领导定期接访、县级领导开门接访、乡级领导随时接访的浓厚氛围。

（二）坚持目标导向，纵深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认真落实国家信访局“135”施工路线图，聚焦信访工作法治化主题主线，省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召集人建立信访、公安、政法等省级单位每

月工作调度机制，在会上对政法各单位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提出具体要求，省信访局建立重点工作清单、对账销号推进落实。落实分级分类培训要求，先后开展接访、办信网信、查复复核业务专题培训。12月8日至10日，组织全省信访系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暨履职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落实《信访工作条例》《信访工作法治化学习读本》等，对标《关于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要求，起草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初次信访事项办理工作的通知》《关于部署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的重点任务分工方案》，将重点任务逐一分解到省信访局各处室及市州。省信访局坚持每周一组织召开业务分析调度会议，要求业务处室坚持动态评查、提前预审，全量掌握国家信访局发现、本局自主发现的“四应四不”问题，11月联动省直厅局分片督导14个市州抓整改。

（三）坚持攻坚克难，全力推进重复信访治理。省委主要领导亲自提议、研究部署开展集中治理重复信访专项行动，省“两办”印发实施方案，着力解决信访历史遗留问题多、重复信访体量大、重复信访占比高等问题。省信访联席会议3位召集人抓重点抓关键，定期调度、下沉督导，推动专项行动实现预期目标。省信访联席办成立工作专班，定期调度会商，分片包干、带案指导县市区工作。省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各专项小组和成员单位指导所属行业、领域落实“谁主管、谁负责”信访工作责任，与纪检监察机关、组织部门建立联动工作机制，有效形成攻坚合力。省

信访工作联席会议聚焦落实“5项成效评估指标”，加强对市州及县市区工作重点调度，开展重复信访专项督查。省委领导带头践行党政正职定期研究信访问题“321”机制，各市州、县市区（管理区）党政正职定期听取信访工作情况，研究具体重复信访事项。各级各部门协同联动、综合施策，下大力气解决信访突出问题。

（四）坚持高质高效，抓实办好中央巡视移交信访件。2025年，中央第三巡视组共移交湖南信访件全部程序性办结，目前回流部分信访件。省委领导高度重视、批示调度，要求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高标准、严要求推进中央巡视件受理办理，一体纳入重复信访治理范畴。省信访局会同省直单位组建专班，随收随交、即交即办、快转快办，每月向省委省政府汇报工作进展。省信访联席办压实各级各有关部门“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责任，全面规范受理办理责任，推动领导干部履行包案责任。以常态化治理重复信访为抓手，聚焦中央巡视移交信访件反映的突出问题，省信访联席办及时督促相关责任单位剖析根源，制定问题整改、矛盾化解方案，省信访局每周一调度、每月向省委工作专班汇报。结合大督查活动，派出督查组加强对重点地区有关中央巡视件办理的实地督办，对已办结案件及时抽查回访，主动与当事人见面核实。对办理过程中履责不到位的单位和责任人，及时提出改进工作、追究责任建议。

（五）坚持强基固本，狠抓信访源头预防前端化解。认真吸

取前年发生在鼎城区、开福区的极端案件教训，把源头预防作为重要基础工作来抓。加强与省委社会工作部互动，推动人民建议征集渠道融合联动，用好全省“走找想促”系统，收集各类问题线索、推动问题解决。加强与省委政法委部门联动，将信访工作融入基层综治中心建设，深化接诉即办、调解优先，切实增强基层矛盾吸附力。加大信访群体专项治理力度，省信访联席办制定完善《信访群体专项工作方案》，加强日常调度、矛盾化解，聚焦涉法涉诉信访群体、房地产领域信访群体等7个信访群体制定18项具体工作措施。落实省委“解难题、保稳定、防风险”要求，圆满完成了全国全省两会、北戴河暑期、九三阅兵、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等特护期信访安全保障任务。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预算编制不精准。2025年年初编制预算时仍参照历史预算及决算来安排新一轮预算编制，能够在一定程序上确保已有工作有序开展，但没有从单位的实际情况和年中的重点工作（如中央巡视组来湖南巡视等）来安排预算，导致预算执行过程中出现不足或追加、调整等情况。

二是预算率未达到优秀水平。2025年我局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数为5357.2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459.7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3.25%。相比上一年度，我局执行率有所提高，但未达到省财政厅预算执行率90%的要求。主要原因是个别项目预算支出进度较慢。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的精准性。2026年，我局按照全省统一部署，采用零基预算编制方式，使预算的编制更具有前瞻性，最大限度实现预算资金的合理化配置。我局将进一步贯彻落实预算法，执行预算编制相关文件和要求，提高预算编制的全面性、精准性，在年度预算编制中详细考量相关预算项目的现实需求，并结合单位事业发展规划、经济社会发展和政策变化等变动因素，实事求是、科学合理编制预算。

（二）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规范单位财务管理。一是加强财务人员的培训。强化财政法规纪律和财务知识的学习，提高财会人员的专业性，提升财务人员整体素质，促进整体财务管理水平提升。二是切实从严、从紧管控各方面非必要性支出。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增强节俭意识，主动查找问题并及时整改。三是规范财务核算。在日常财务管理中，将严格按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单位内部的内控管理制度进行审核，严格按照规章制度审核把关，并做好事前、事中、事后的监督工作，保证相关支出程序合规性。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对绩效自评结果，我局拟应用和公开情况如下：

（一）全面公开绩效自评报告。我局将按照省财政厅统一要求，在2025年6月29日前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在我局的门户网站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二）及时整改。就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切实整改并落实到位。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1.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 202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5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85		81		95.29%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4 年决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2025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35.50		71		33.85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34.81		49		29.88	
其中：公车购置	0		0		0	
公车运行维护	34.81		49		29.88	
2、出国经费	0		10		3.79	
3、公务接待	0.69		12		0.18	
项目支出：	1681.72		2614.67		1832.35	
1、业务工作经费	0		40		19.57	
2、运行维护经费	619.69		1725.34		1139.29	
3、其他事业发展资金	1053.70		849.33		673.49	
4、省级专项资金	8.33		0		0	
.....（一个专项一行）						
公用经费	335.44		352.83		334.90	
其中：办公经费	269.61		231.00		231.00	
水费、电费、差旅费	54.00		29.00		29.00	
会议费、培训费	7.53		15.00		6.89	
政府采购金额	200		200		200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47.35		57.52		57.52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5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²）	实际规模 （m²）	规模 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算 控制率
	0	0	0	0	0	0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按照省财政厅过“紧日子”的要求，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化和精细化水平，做到保人员、保运转。加强经费的管理，节约开支，减少不必要的经费支出，确保机关正常运转。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附件 2

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预算 部门名称	湖南省信访局						
年度预 算申请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41.16	5357.20	4459.74	10	83.25%	8.33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5357.20			其中: 基本支出: 2742.53			
	政府性基金拨款: 0			项目支出: 2614.67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省信访局整体绩效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 扛牢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 紧紧围绕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工作大局, 坚持人民至上, 坚持底线思维、法治思维, 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为主线, 加强信访工作行为和群众信访行为的“双向规范”, 推动落实属地责任、领导责任、部门责任, 持续开展信访问题源头治理攻坚行动, 提高初信初访办理质量, 多措并举攻坚信访积案, 推进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 进一步推动全省信访工作提质增效, 奋力开创全省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努力为全省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新贡献。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是着力强化党对信访工作的领导; 二是着力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 三是继续深入开展信访问题源头治理; 四是全力推进重复信访治理; 五是着力防范化解突出矛盾风险。			2025 年, 全省信访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及国家信访局决策部署, 扛牢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 在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集中化解重复信访突出问题、加强源头预防前端化解等方面聚焦发力、创新突破, 全省信访形势稳中有进、总体向好, 取得了全省到国家信访局信访登记总量(同比下降 10.47%)、全省重复信访量(同比下降 13.85%)“双下降”、信访工作法治化质效稳步提升(有 9 项可量化指标好于上年全省平均水平)“一提升”的工作成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2025 年度预算经费 5357.20 万元，整体支出执行率达到 90%以上。	实际完成值 4459.74 万元，执行率为 83.25%。	10	8.33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强力推进“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全年化解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率达到 85%以上。	完成达到 85%以上	10	1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群众信访件办理时效指标 90%以上	完成全年任务，取得全国信访工作取得优异成绩	20	2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2025 年控制经济成本在 5357.20 万元以内	实际完成值 4459.74 万元，执行率为 83.25%。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进一步减少群众上访量，解决信访人上访人的问题，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取得了全省到国家信访局信访登记总量（同比下降 10.47%）、全省重复信访量（同比下降 13.85%）“双下降”。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以“领导督办”为抓手，确保信访工作责任落实落地；以“法治建设”为主线，确保信访工作持续向好；以示范县创建为抓手，确保基层源头治理成效显著；以持续推进专项工作为主题，推动信访积案化解力度	全省到国家信访局重复信访登记量下降 24.65%。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处理办理群众来信来访和网上信访事项工作效率，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加强网上信访的开发和指导，鼓励人民群众通过来信、网上投诉等方式反映总问题，减少信访人成本。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继续做好信访工作的服务保障，为信访人创造良好的环境。	继续做好信访工作的服务保障，为信访人创造良好的环境。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信访群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全省群众满意度测评率达到 90%以上。	10	10	
总分						100	96.66	

附件 3

202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运行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湖南省信访局			实施单位	湖南省信访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25.34	1725.34	1139.29	10	66.03%	6.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59.48	959.48	544.02		56.07%	
	上年结转资金	765.86	765.86	595.27		77.7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人民至上，坚持底线思维、法治思维，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为“一条主线”，加强信访工作行为和群众信访行为的“双向规范”，推动落实属地责任、领导责任、部门责任“三方责任”，持续开展信访问题源头治理攻坚行动，提高初信初访办理质量，多措并举攻坚信访积案，推进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进一步推动全省信访工作提质增效，奋力开创全省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努力为全省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 长沙分流中心高度各市州驻长办事处、信访工作组及时做好接访劝返带离工作，加强后续处理和督查督办工作，加大问责力度，严格实行责任倒查制度，组织对相关责任单位领导的约谈，并牵头处理协调重点疑难问题及“三跨三分离”案件，保障工作用车的正常运行和维护。			2025 年，全省信访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及国家信访局决策部署，扛牢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在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集中化解重复信访突出问题、加强源头预防前端化解等方面聚焦发力、创新突破，全省信访形势稳中有进、总体向好，取得了全省到国家信访局信访登记总量（同比下降 10.47%）、全省重复信访量（同比下降 13.85%）“双下降”、信访工作法治化质效稳步提升（有 9 项可量化指标好于上年全省平均水平）“一提升”的工作成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积极配合驻京工作机构，做好分流中心的各项工作，协调与各市州驻长办事处、信访工作组带离信访人员，减少信访总量。	完成全年工作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一是降低信访数量；二是解决重点领域突出信访问题；三是解决一些重点群体信访问题。	完成全年工作	20	2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2025 年内按时按质的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完成全年工作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2025 年运行维护经费全年预算 1725.34 万元，预算执行 1139.29 万元。	实际完成预算 66.03%	10	6.6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信访渠道可以收集企业在办事流程、政策落实等方面遇到的困难，解决这些问题能提高企业运营效率，促进经济健康发展。	完成全年工作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服务人次	》1000 人次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1.加强网上信访建设和群众来信，减少到省进京走访总量。2.加强部门协调，提高处理办理群众来信来访和网上信访事项的工作效率，有效解决信访总量。	完成全年工作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确保信访工作的连续性，建立健全解决信访问题的机制。2.加强网上信访建设和群众来信，减少到省进京走访总量。3.加强部门协调，提高办理群众来信来访和网上信访事项的工作效率，有效解决和化解信访问题。	完成全年工作	5	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是信访人对信访事项处理结果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二是信访人对信访工作流程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三是信访工作人员与信访人沟通反馈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	群众满意度评价达 90% 以上。	10	10	
总分					100	100	93.20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如，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经费，其他事业发展类资金...各一张表。

202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其他事业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湖南省信访局			实施单位	湖南省信访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6.82	849.33	673.49	10	79.29%	7.9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29.01	671.52	545.29		81.20%	
	上年结转资金	177.81	177.81	128.20		72.1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人民至上，坚持底线思维、法治思维，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为“一条主线”，加强信访工作行为和群众信访行为的“双向规范”，推动落实属地责任、领导责任、部门责任“三方责任”，持续开展信访问题源头治理攻坚行动，提高初信初访办理质量，多措并举攻坚信访积案，推进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进一步推动全省信访工作提质增效，奋力开创全省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努力为全省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			2025 年，全省信访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及国家信访局决策部署，扛牢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在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集中化解重复信访突出问题、加强源头预防前端化解等方面聚焦发力、创新突破，全省信访形势稳中有进、总体向好，取得了全省到国家信访局信访登记总量（同比下降 10.47%）、全省重复信访量（同比下降 13.85%）“双下降”、信访工作法治化质效稳步提升（有 9 项可量化指标好于上年全省平均水平）“一提升”的工作成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上访接济、信息化服务外包、长沙分流中心、信访法治化等 13 项业务工作	完成全年工作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 2025 年局机关信息技术、全省信访信息系统和长沙分流中心正常运转，提高分流中心的工作效率。	完成全年工作	20	2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2025 年内按时按质的完成全年工作任务。	完成全年工作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2025 年其他事业发展经费全年预算 849.33 万元，预算执行 673.49 万元。	实际完成预算 79.30%	10	7.93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信访渠道可以收集企业在办事流程、政策落实等方面遇到的困难，解决这些问题能提高企业运营效率，促进经济健康发展。	完成全年工作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服务人次。	》10000 人次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支持信访工作中重大生态环境污染事项发生率为 0	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信访信息化建设，提高办结率	完成全年工作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是信访人对信访事项处理结果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二是信访人对信访工作流程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三是信访工作人员与信访人沟通反馈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	群众满意度评价达 90% 以上。	10	10	
总分					100	100	95.86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如，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经费，其他事业发展类资金...各一张表。

2025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名称	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湖南省信访局			实施单位	湖南省信访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0	19.57	10	48.93%	4.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40	19.57		48.9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 4 月，中央巡视组对我省进行巡视，为保障信访人员的安全和一个良好的休息环境，我局对接访大楼进行升级改造。主要是完善大楼外围窗户和楼梯的护栏，为信访人员提供茶水、小凳等。确保信访人能够安全，不发生任何问题。			2025 年 4 月，中央巡视组对我省进行巡视，为保障信访人员的安全和一个良好的休息环境，我局对接访大楼进行升级改造。主要是完善大楼外围窗户和楼梯的护栏，为信访人员提供茶水、小凳等。确保信访人能够安全，不发生任何问题。经验收，项目完成质量良好，群众满意，绩效成效明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数量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已完工项目验收合格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投资计划转发下达时间	5日/10日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实际投资占计划投资比	95%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固定资产	10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服务人次	≥10000人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支持项目建设过程中重大环境污染事项发生率	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支持地区社会公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评价达90%以上。	10	10	
	总分				100	100	94.89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如，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经费，其他事业发展类资金...各一张表。